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1474）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全興工業區工西一路 60 號

電　　話：(04)7994-888

弘 裕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81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2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51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5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其他	51 ~ 6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1 ~ 66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67 ~ 68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68 ~ 81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13000305號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3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及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3月31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88,111仟元及新台幣132,757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2.61%及3.9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50,157仟元及新台幣52,885仟元,各佔合併負債總額之3.02%及3.52%；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至3月之綜合損失(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3,074仟元及新台幣2,674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之17.58%及72.82%。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珍琪

會計師

薛守宏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0317 號
(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1 3 日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2年3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3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5,724	10	$ 470,584	14	$ 359,835	11	$ 373,655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9,057	-	8,987	-	14,996	1	14,16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23,039	4	177,850	5	107,310	3	89,090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一)	51	-	-	-	8,659	-	8,59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八	563,590	17	406,365	12	419,846	13	435,976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一)	3,232	-	3,527	-	15,012	-	14,65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一)	84,812	2	84,627	3	104,879	3	94,163	3
130X	存貨	六(五)	866,376	26	737,408	23	847,258	25	753,490	23
1410	預付款項		40,004	1	27,701	1	37,498	1	59,49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399	-	15,758	1	17,813	1	10,45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33,284	60	1,932,807	59	1,933,106	58	1,853,740	57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23,454	1	23,454	1	28,904	1	28,99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6,878	-	9,657	-	23,847	1	27,20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933,452	28	936,235	29	1,007,574	30	1,028,108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212,966	6	210,437	6	203,084	6	208,633	6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7,627	1	38,047	1	40,553	1	6,9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361	2	50,291	2	42,955	1	40,63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八	77,335	2	75,883	2	57,138	2	65,040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41,073	40	1,344,004	41	1,404,055	42	1,405,589	43
1XXX	**資產總計**		$ 3,374,357	100	$ 3,276,811	100	$ 3,337,161	100	$ 3,259,329	100

（續次頁）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3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3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577,570	17	$ 465,668	14	$ 429,466	13	$ 398,999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159,892	5	179,854	5	89,920	3	69,949	2
2150	應付票據		74,636	2	148,105	5	116,805	3	89,722	3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一)	8,521	-	10,326	-	8,445	-	10,133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五)	340,678	10	293,594	9	302,609	9	326,432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3,787	-	3,308	-	2,534	-	2,53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及七(一)	192,075	6	182,415	6	183,390	5	204,088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604	-	-	-	24,650	1	20,69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七)	90,892	3	75,486	2	90,100	3	91,020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50,655	43	1,358,756	41	1,247,919	37	1,213,569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112,500	3	126,250	4	167,500	5	116,25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7,762	2	75,295	2	75,742	2	79,156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八)	18,895	1	19,450	1	12,868	1	13,55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9,157	6	220,995	7	256,110	8	208,956	7
2XXX	**負債總計**		1,659,812	49	1,579,751	48	1,504,029	45	1,422,525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378,744	41	1,378,744	42	1,378,744	41	1,378,744	42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106	-	1,106	-	1,106	-	1,106	-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814	4	146,814	4	140,092	4	140,09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2,752	6	182,752	6	182,752	6	182,752	6
3350	未分配盈餘		62,901	2	56,009	2	196,624	6	188,572	6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10)	-	(13,903)	-	(11,724)	-	-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54,462)	(2)	(54,462)	(2)	(54,462)	(2)	(54,462)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714,545	51	1,697,060	52	1,833,132	55	1,836,804	56
3XXX	**權益總計**		1,714,545	51	1,697,060	52	1,833,132	55	1,836,804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74,357	100	$ 3,276,811	100	$ 3,337,161	100	$ 3,259,329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珍琪、薛守宏會計師民國102年5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葉明洲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 裕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1 至 3 月 金額	%	101 年 1 至 3 月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943,833	100	$ 786,1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七)(二十八)及七	(887,362)	(94)	(727,910)	(93)
5900	**營業毛利**		56,471	6	58,251	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二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4,404)	(3)	(25,620)	(3)
6200	管理費用		(28,150)	(3)	(27,82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72)	-	(2,18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526)	(6)	(55,630)	(7)
6900	**營業利益**		945	-	2,62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一)	9,428	1	16,72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6,735	1	(6,12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3,345)	(1)	(3,854)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038)	-	(49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780	1	6,251	1
7900	**稅前淨利**		10,725	1	8,872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3,833)	-	(820)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892	1	8,052	1
8200	**本期淨利**		$ 6,892	1	$ 8,052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763	1	($ 14,125)	(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170)	-	2,401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17,485	2	($ 3,672)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892	1	$ 8,052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485	2	($ 3,672)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05		$ 0.0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05		$ 0.0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珍琪、薛守宏會計師民國 102 年 5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葉明洲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合計
101年度第一季								
101年1月1日餘額	$ 1,378,744	$ 1,106	$ 140,092	$ 182,752	$ 188,572	$ -	($ 54,462)	$ 1,836,804
101年度第一季合併總利益	-	-	-	-	8,052	-	-	8,0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11,724)	-	(11,724)
101年3月31日餘額	$ 1,378,744	$ 1,106	$ 140,092	$ 182,752	$ 196,624	($ 11,724)	($ 54,462)	$ 1,833,132
102年度第一季								
102年1月1日餘額	$ 1,378,744	$ 1,106	$ 146,814	$ 182,752	$ 56,009	($ 13,903)	($ 54,462)	$ 1,697,060
102年度第一季合併總利益	-	-	-	-	6,892	-	-	6,8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10,593	-	10,593
102年3月31日餘額	$ 1,378,744	$ 1,106	$ 146,814	$ 182,752	$ 62,901	($ 3,310)	($ 54,462)	$ 1,714,54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珍琪、薛守宏會計師民國102年5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葉明洲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 裕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0,725	$ 8,87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金融淨資產評價利益	(70)	(829)
呆帳損失	551	2,340
利息收入	(612)	(11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38	496
處分投資利益	-	(1,1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6)	(11)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7,205	19,694
各項攤提	1,421	1,726
利息費用	3,345	3,8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4,811	(18,220)
應收票據-關係人	(51)	(66)
應收帳款	(156,804)	13,2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5	(551)
其他應收款	1,721	(4,285)
存貨	(125,878)	(97,025)
預付款項	(12,303)	(10,027)
其他流動資產	(1,641)	(7,3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52)	4,6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3,469)	27,083
應付票據-關係人	(1,805)	(1,688)
應付帳款	46,939	(23,54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9	-
其他應付款	10,044	(20,574)
其他流動負債	9,047	26,8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555)	(6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15,145)	(77,353)
收取之利息	612	114
支付之利息	(3,408)	(4,037)
支付之所得稅	(1)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7,942)	(81,277)

（續 次 頁）

弘 裕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 6,431)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取得價款	-	2,39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6)	(4,2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	14
取得無形資產	-	(1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90)	(8,4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93,510	452,291
短期借款減少	(593,636)	(415,23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146	150,05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20,108)	(130,080)
舉借長期借款	-	2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500)	(216,2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412	80,777
匯率影響數	3,660	(4,8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44,860)	(13,8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0,584	373,6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5,724	$ 359,83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 2,495	$ 4,310
加：期初應付購置設備及票據	1,142	705
減：期末應付購置設備及票據	(521)	(764)
本期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3,116	$ 4,25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珍琪、薛守宏會計師民國 102 年 5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葉明洲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 裕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 59 年 9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綿毛絲織纖維織品之製造代織、買賣、印染、整理及加工內外銷等。

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87 人及 640 人。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對本集團未有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員工給付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投資個體	民國103年1月1日

3.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合併期中財務報表。

2.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以下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表涵蓋之所有期間。包含為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

3.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民國102年3月31日	民國101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HONGYU HOLDINGS L.L.C.	轉投資	100.00	100.00	
HONGYU HOLDINGS L.L.C.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製造及販賣絲纖維製品	100.00	100.00	
HONGYU HOLDINGS L.L.C.	東莞弘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高檔織物面料的織造及後整理加工	100.00	100.00	註2
HONGYU HOLDINGS L.L.C.	HAO YU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TD.	轉投資	-	-	註1
HONGYU HOLDINGS L.L.C.	RICHEST L.L.C.	布品買賣及國際交易	-	-	註1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民國101年3月31日	民國101年1月1日	說明
本公司	HONGYU HOLDINGS L.L.C.	轉投資	100.00	100.00	
HONGYU HOLDINGS L.L.C.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製造及販賣絲纖維製品	100.00	100.00	
HONGYU HOLDINGS L.L.C.	東莞弘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高檔織物面料的織造及後整理加工	100.00	100.00	註2
HONGYU HOLDINGS L.L.C.	HAO YU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TD.	轉投資	100.00	100.00	註2
HONGYU HOLDINGS L.L.C.	RICHEST L.L.C.	布品買賣及國際交易	100.00	100.00	註2

註1：HAO YU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TD.及RICHEST L.L.C.業已分別於民國101年10月18日及4月17日辦理清算完畢。

註2：民國102年及101年3月31日係依該公司同期自編且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與借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科目有關之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之換算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1. 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應收帳款回收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6)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3)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

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15 年。

(十五)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七)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排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可使用年限 20 年攤銷。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九)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二十一)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D.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四)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有效稅率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3.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4.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5.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6.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收入認列

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綿毛絲纖維維織品之製造代織、買賣、印染、整理及加工內外銷等。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及銷貨折

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部分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不可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8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部分或全數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

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及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主要原物料棉及紗價格波動將直接影響銷售市場行情，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係依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019	$ 5,504
支票存款	2,604	2,790
活期存款	131,621	201,431
外幣存款	146,314	208,816
定期存款	17,904	16,845
約當現金	21,262	35,198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5,724	$ 470,584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2.86%~3.5%	2.86%~3.1%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4,387	$ 4,238
支票存款	2,872	1,753
活期存款	234,813	193,285
外幣存款	62,528	136,402
定期存款	16,864	-
約當現金	38,371	37,977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9,835	$ 373,655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3.1%~3.5%	-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上述約當現金係屬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票券。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10,000	$ 10,000
評價調整	(943)	(1,013)
合計	$ 9,057	$ 8,987

項目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7,000	17,000
評價調整	(2,004)	(2,833)
合計	$ 14,996	$ 14,167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70 仟元及 829 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23,039	$ 177,850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107,310	$ 89,090

(四)應收帳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96,382	$ 442,966
應收租賃款	1,036	1,139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35)	(41)
減：備抵呆帳	(33,793)	(37,699)
	$ 563,590	$ 406,365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450,514	$ 457,500
應收租賃款	3,916	11,496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67)	(453)
減：備抵呆帳	(34,517)	(32,567)
	$ 419,846	$ 435,976

1. 本集團與中國信託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集團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本集團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01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利率區間	應收保留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9,056	$ 9,056	$20,000	$ -	-	$ 9,056

101 年 3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利率區間	應收保留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3,257	$ 3,257	$20,000	$ -	-	$ 3,257

101 年 1 月 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利率區間	應收保留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590	$ 1,590	$20,000	$ -	-	$ 1,590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30天內	$ 4,869	$ 6,562
31-90天	5,615	5,217
91-180天	5,861	13,256
181天以上	7,414	988
	$ 23,759	$ 26,023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1,618	$ 6,297
31-90天	7,515	8,284
91-180天	17,552	17,838
181天以上	4,826	7,705
	$ 31,511	$ 40,124

3.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變動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37,699	$ 32,567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551	2,340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淨兌換差額	(4,457)	(390)
3月31日	$ 33,793	$ 34,517

4.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群組1	$ 48,240	$ 66,737
群組2	277,541	165,887
群組3	129,465	65,255
群組4	118,378	120,162
	$ 573,624	$ 418,041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38,813	$ 36,031
群組2	247,474	200,900
群組3	71,721	73,895
群組4	64,844	117,593
	$ 422,852	$ 428,419

群組1：新客戶(交易未逾6個月)。

群組2：現有客戶(交易逾6個月)/為前10大客戶。

群組3：現有客戶(交易逾6個月)/為前11~30大客戶。

群組4：現有客戶(交易逾6個月)/其他客戶。

5.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五)存貨

	102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99,861	($ 17,168)	$ 282,693
物料	3,621	(432)	3,189
在製品	105,387	(2,406)	102,981
製成品	539,168	(61,655)	477,513
合計	$ 948,037	($ 81,661)	$ 866,376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6,186	($ 23,676)	$ 152,510
物料	3,835	(432)	3,403
在製品	103,573	(489)	103,084
製成品	528,615	(50,204)	478,411
合計	$ 812,209	($ 74,801)	$ 737,408

	101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39,341	($ 22,045)	$ 217,296
物料	3,599	(42)	3,557
在製品	104,062	(3,241)	100,821
製成品	579,427	(53,843)	525,584
合計	$ 926,429	($ 79,171)	$ 847,258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96,083	($ 16,981)	$ 179,102
物料	3,311	(42)	3,269
在製品	129,923	(11,870)	118,053
製成品	500,754	(47,688)	453,066
合計	$ 830,071	($ 76,581)	$ 753,490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90,433	$ 738,76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08	3,000
未攤銷製造費用	2,958	1,900
存貨盤(盈)虧	77	(1,094)
下腳收入	(12,314)	(14,661)
	$ 887,362	$ 727,910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惠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0
保勝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5,920	5,920
AKKO Global Stock Ledger	3,655	3,655
豪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07	2,507
錸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0	450
彰化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32,552	32,552
減：累計減損	(9,098)	(9,098)
	$ 23,454	$ 23,454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惠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0
保勝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5,920	5,920
AKKO Global Stock Ledger	3,647	3,742
豪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07	2,507
錸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彰化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32,594	32,689
減：累計減損	(3,690)	(3,690)
	$ 28,904	$ 28,999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試圖透過市場法及收益法評價取得公允價值，仍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比較資訊、產業技術發展情形及被投資標的之相關財務預測資訊，故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被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保勝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所提列之累計減損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4,595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皆為 3,690 仟元。

3.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惠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所提列之累計減損皆為 787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皆為 0 仟元。

4.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錸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所提列之累計減損皆為 61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皆為 0 仟元。

5.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 AKKO Global Stock Ledger 評估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所提列之累計減損皆為 3,655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皆為 0 仟元。

6.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弘德發展有限公司	$ 6,878	$ 9,657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弘德發展有限公司	$ 23,847	$ 25,933
嘉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69
	$ 23,847	$ 27,202

1.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弘德發展有限公司	($ 3,038)	($ 519)
嘉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23
	($ 3,038)	($ 496)

2.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3月31日					
弘德發展	$ 18,018	$ -	$ -	($ 7,960)	38.17%
101年12月31日					
弘德發展	$ 25,301	$ -	$ -	($ 38,462)	38.17%
101年3月31日					
弘德發展	$ 62,479	$ -	$ -	($ 1,358)	38.17%
嘉成	5,295	(127)	-	92	25%
	$ 67,774	($ 127)	$ -	($ 1,266)	
101年1月1日					
弘德發展	$ 67,940	$ -			38.17%
嘉成	5,144	(65)			25%
	$ 73,084	($ 65)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31 日處分嘉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處分價格為新台幣 2,393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1,101 仟元。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閒置資產	未完工程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304,450	$548,779	$642,740	$20,786	$12,090	$78,014	$ 1,793	$ 48,562	$ 16,982	$1,674,196
累計折舊	-	(165,520)	(436,620)	(15,006)	(10,589)	(71,506)	(175)	(21,615)	-	(721,031)
累計減損	-	-	-	-	-	-	-	(16,930)	-	(16,930)
	$304,450	$383,259	$206,120	$ 5,780	$ 1,501	$ 6,508	$ 1,618	$ 10,017	$ 16,982	$ 936,235
102年度										
1月1日	$304,450	$383,259	$206,120	$ 5,780	$ 1,501	$ 6,508	$ 1,618	$ 10,017	$ 16,982	$ 936,235
增添	-	-	228	-	8	466	-	-	1,793	2,495
處分	-	-	-	-	-	-	-	-	-	-
重分類	-	-	-	-	-	-	-	-	-	-
折舊費用	-	(4,565)	(9,187)	(385)	(177)	(684)	(41)	(123)	-	(15,162)
淨兌換差額	-	3,800	5,293	100	31	85	48	10	517	9,884
3月31日	$304,450	$382,494	$202,454	$ 5,495	$ 1,363	$ 6,375	$ 1,625	$ 9,904	$ 19,292	$ 933,452
102年3月31日										
成本	$304,450	$553,343	$649,551	$20,456	$12,167	$78,630	$ 1,847	$ 48,562	$ 19,292	$1,688,298
累計折舊	-	(170,849)	(447,097)	(14,961)	(10,804)	(72,255)	(222)	(21,728)	-	(737,916)
累計減損	-	-	-	-	-	-	-	(16,930)	-	(16,930)
	$304,450	$382,494	$202,454	$ 5,495	$ 1,363	$ 6,375	$ 1,625	$ 9,904	$ 19,292	$ 933,45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估價	$ 299,102	$ 583,329	$ 693,062	$ 18,366	$ 12,036	$ 85,516	$ -	$ 12,624	$1,704,035
累計折舊	-	(144,890)	(422,620)	(16,537)	(9,989)	(71,891)	-	-	(665,927)
累計減損	-	-	(10,000)	-	-	-	-	-	(10,000)
	$ 299,102	$ 438,439	$ 260,442	$ 1,829	$ 2,047	$ 13,625	$ -	$ 12,624	$1,028,108
101年度									
1月1日	$ 299,102	$ 438,439	$ 260,442	$ 1,829	$ 2,047	$ 13,625	$ -	$ 12,624	$1,028,108
增添	-	-	2,351	-	-	-	-	1,959	4,310
處分	-	-	-	(3)	-	-	-	-	(3)
折舊費用	-	(4,692)	(11,829)	(248)	(163)	(914)	-	-	(17,846)
淨兌換差額	-	(4,140)	(2,489)	(41)	(33)	(50)	-	(242)	(6,995)
3月31日	$ 299,102	$ 429,607	$ 248,475	$ 1,537	$ 1,851	$ 12,661	$ -	$ 14,341	$1,007,574
101年3月31日									
成本估價	$ 299,102	$ 578,682	$ 689,774	$ 15,557	$ 11,979	$ 85,430	$ -	$ 14,341	$1,694,865
累計折舊	-	(149,075)	(431,299)	(14,020)	(10,128)	(72,769)	-	-	(677,291)
累計減損	-	-	(10,000)	-	-	-	-	-	(10,000)
	$ 299,102	$ 429,607	$ 248,475	$ 1,537	$ 1,851	$ 12,661	$ -	$ 14,341	$1,007,574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估價	$ 59,160	$ 178,486	$ 237,646
累計折舊	-	(27,209)	(27,209)
	$ 59,160	$ 151,277	$ 210,437
102年度			
1月1日	$ 59,160	$ 151,277	$ 210,437
折舊費用	-	(2,043)	(2,043)
淨兌換差額	-	4,572	4,572
3月31日	$ 59,160	$ 153,806	$ 212,966
102年3月31日			
成本估價	$ 59,160	$ 183,913	$ 243,073
累計折舊	-	(30,107)	(30,107)
	$ 59,160	$ 153,806	$ 212,966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估價	$ 64,508	$ 168,900	$ 233,408
累計折舊	-	(24,775)	(24,775)
	$ 64,508	$ 144,125	$ 208,633
101年度			
1月1日	$ 64,508	$ 144,125	$ 208,633
折舊費用	-	(1,848)	(1,848)
淨兌換差額	-	(3,701)	(3,701)
3月31日	$ 64,508	$ 138,576	$ 203,084
101年3月31日			
成本估價	$ 64,508	$ 164,748	$ 229,256
累計折舊	-	(26,172)	(26,172)
	$ 64,508	$ 138,576	$ 203,084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635	$ 3,02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043	$ 1,848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新台幣 104,772 仟元，係取得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土地交易價格而得。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建築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新台幣 196,655 仟元，係以未來 15 年預計之房屋租金總收入並考量未來經濟成長及通貨膨脹結果，依年度存款利率 3.85%進行各年度現金流入折現而得。

(十)無形資產

	排汙權	電腦成本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4,976	$ 9,505	$ 44,481
累計攤銷及減損	(1,825)	(4,609)	(6,434)
	$ 33,151	$ 4,896	$ 38,047
102年度			
1月1日	$ 33,151	$ 4,896	$ 38,047
攤銷費用	(468)	(953)	(1,421)
淨兌換差額	1,001	-	1,001
3月31日	$ 33,684	$ 3,943	$ 37,627
102年3月31日			
成本	$ 35,881	$ 9,505	$ 45,386
累計攤銷及減損	(2,197)	(5,562)	(7,759)
	$ 33,684	$ 3,943	$ 37,627

	排汙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	$ 16,536	$ 16,536
累計攤銷及減損	-	(9,568)	(9,568)
	$ -	$ 6,968	$ 6,968
101年度			
1月1日	$ -	$ 6,968	$ 6,968
新增	-	150	150
預付款項轉入	35,161	-	35,161
攤銷費用	(450)	(1,276)	(1,726)
3月31日	$ 34,711	$ 5,842	$ 40,553
101年3月31日			
成本	$ 34,711	$ 16,686	$ 51,397
累計攤銷及減損	-	(10,844)	(10,844)
	$ 34,711	$ 5,842	$ 40,553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	$ 42,856	$ 42,018
預付設備款	22,683	22,603
存出保證金	1,971	1,96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825	9,297
	$ 77,335	$ 75,883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長期預付租金	$ 42,797	$ 43,901
預付設備款	1,134	5,933
存出保證金	1,966	2,83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241	12,371
	$ 57,138	$ 65,040

長期預付租金之調節如下：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1月1日		
成本	$ 46,125	$ 47,309
累計攤銷	(4,107)	(3,408)
	$ 42,018	$ 43,901
1月1日	$ 42,018	$ 43,901
租金費用	(196)	(147)
淨兌換差額	1,034	(957)
3月31日	$ 42,856	$ 42,797
3月31日		
成本	$ 47,250	$ 46,341
累計攤銷	(4,394)	(3,544)
	$ 42,856	$ 42,797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當期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皆為0仟元，已認列減損之明細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減損損失－閒置資產	$ 16,930	$ 16,930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 10,000	$ 10,000

2.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 東莞弘裕	$ 16,930	$ 16,930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中國大陸 - 東莞弘裕	$ 10,000	$ 10,000

(十三)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110,349	$ 2,097
擔保借款	-	8,073
信用借款	467,221	455,498
	$ 577,570	$ 465,668
金融機構借款利率區間	1.12%~1.615%	1.12%~1.615%

借款性質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購料借款	$ 2,311	$ 2,838
擔保借款	7,362	-
信用借款	419,793	396,161
	$ 429,466	$ 398,999
金融機構借款利率區間	1.25%~8%	1.25%~2.4%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60,000	$ 18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08)	(146)
	$ 159,892	$ 179,854
利率區間	1.12%~1.18%	1.12%~1.138%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90,000	$ 7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80)	(51)
	$ 89,920	$ 69,949
利率區間	1.13%~1.14%	1.13%~1.15%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

（十五）應付帳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148,636	$ 85,406
暫估應付帳款	192,042	208,188
	$ 340,678	$ 293,594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147,929	$ 118,702
暫估應付帳款	154,680	207,730
	$ 302,609	$ 326,432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工繳款	$ 51,891	$ 45,973
資金融通款	39,054	39,054
應付薪資	28,909	38,514
應付水電費	11,711	8,058
其他	60,510	50,816
	$ 192,075	$ 182,415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工繳款	$ 42,281	$ 44,899
資金融通款	39,054	39,054
應付薪資	30,242	42,679
應付水電費	8,530	7,397
其他	63,283	70,059
	$ 183,390	$ 204,088

（十七）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99.06.28~106.02.28	$ 167,500	$ 17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5,000)	(48,750)
		$ 112,500	$ 126,250
利率區間		1.92%~2.31%	1.92%~2.3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	99.06.28~106.02.28	$ 197,500	$ 173,75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0,000)	(57,500)
		$ 167,500	$ 116,250
利率區間		1.92%~2.31%	1.92%~2.645%

(十八)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601	$ 42,6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9,421)	(29,53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9,180	$ 13,159

(3)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21 仟元及 183 仟元。

(4)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分別為 6,844 仟元及 0 仟元。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 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31%	1.51%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20%	1.2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60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9,421
計畫剩餘(短絀)	$ 19,18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8,18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63

(8)本集團於民國102年3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244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集團之所有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其提撥比率為17%。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66仟元及2,637仟元。

(十九)股本

1.民國102年3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838,311仟元，實收資本額為1,378,744仟元，每股面額10元。

2.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132,727仟股	132,727仟股
3月31日	132,727仟股	132,727仟股

3.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102年度第一季			
收回原因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3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147仟股	-	-	5,147仟股

	101年度第一季			
收回原因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3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147仟股	-	-	5,147仟股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民國102年3月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54,462仟元。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庫藏股票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1,106	$ 1,106
3月31日	$ 1,106	$ 1,106

(二十一)保留盈餘

1.未分配盈餘之明細變動如下：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1月1日	$ 56,009	$ 188,572
本期損益	6,892	8,052
3月31日	$ 62,901	$ 196,624

2.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需先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25%，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擬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2)彌補虧損。

(3)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提列股東權益減項之特別盈餘公積。

(5)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逾百分之五。

(6)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

(7)當年度盈餘依上述次序分派後，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下列股利政策擬具股東紅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派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未來一年股東紅利之分派，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實際發放比率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訂定之。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 年 度		
	股東會決議	董事會通過	差異數
法定盈餘公積	$ 6,722	$ 6,722	$ -
現金股利	39,818	26,545	13,273
董監事酬勞	1,815	1,815	-
員工現金紅利	1,815	1,815	-
合計	$ 50,170	$ 36,897	$ 13,273
每股股利(元)	$ 0.3	$ 0.2	$ 0.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因係為稅後淨損，故不予分派盈餘，但尚待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另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如下：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紅利	$ 186	$ 220
董監酬勞	186	220
	$ 372	$ 440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為依據過去實際發放之經驗並參酌當期淨利並依據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年度之損益。

(二十二)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1月1日	($ 13,903)	$ -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10,593	(11,724)
3月31日	($ 3,310)	($ 11,724)

(二十三)營業收入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銷貨收入	$ 943,833	$ 786,161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均為製造及販賣棉絲纖維製品。

(二十四)其他收入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租金收入	$ 5,190	$ 5,547
利息收入	612	114
什項收入	3,626	11,067
合計	$ 9,428	$ 16,728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	$ 82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591	(6,2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6	1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1,101
什項支出	(3,052)	(1,849)
合計	$ 6,735	($ 6,127)

(二十六)財務成本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345	$ 3,85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 3,345	$ 3,854

(二十七)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 12,367)	($ 52,812)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547,901	552,060
員工福利費用	71,587	76,686
折舊、攤銷費用	18,626	21,420
加工費	77,174	57,899
水電瓦斯費	23,736	21,728
其他費用	216,231	106,55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942,888	$ 783,540

(二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薪資費用	$ 59,984	$ 63,714
勞健保費用	5,141	5,004
退休金費用	2,687	2,820
其他用人費用	3,775	5,148
	$ 71,587	$ 76,686

(二十九)所得稅(適用於期中財務報表)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費用	$ 2,605	$ 3,9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215
當期所得稅總額	2,605	4,149
與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228	(3,329)
所得稅費用	$ 3,833	$ 820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170	($ 2,401)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62,901	$ 56,009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196,624	$ 188,572

4. 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4,261 仟元、104,261 仟元、90,997 仟元及 90,997 仟元，民國 101 年度為虧損不擬分派盈餘，民國 102 年 1 至 3 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2.40%。

稅額扣抵比率=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累積未分配盈餘帳戶餘額。上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計算基礎是係本公司參酌所得稅法相關修正草案條文，依證券交易法有關編製財務報告規定處理之 87 年度以後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三十)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2年1至3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892	132,727	$ 0.0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892	132,7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892	132,785	$ 0.05

	101年1至3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052	132,727	$ 0.0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052	132,7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052	132,785	$ 0.06

(三十一)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資產出租，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分別認列4,545仟元及3,028仟元之租金收入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如下：

標的物	租期	承租人	每年租金收入 102年度	每年租金收入 101年度	備註
和美鎮忠孝段1502、1503地號之土地及建物	97.4.1~104.3.31	葉群國際	$ -	$ 619	註
和美鎮忠孝段1596地號之土地及建物	97.4.1~104.3.31	葉群國際			
全興段734地號之土地	99.7.1 ~105.9.30	嘉聯紡織	2,517	2,517	
合興段51號之建物	100.7.1~102.6.30	豪潔實業	252	270	
浙江省嘉興市之建物及機器設備	98.3.24~104.12.31	浙江曜良	15,412	15,882	

註：本公司與葉群國際於民國101年6月18日立訂協議書，合意於民國101年6月30日終止雙方土地租賃契約，故民國101年度之租金收入僅為6個月。

2. 本公司將彰化縣伸港鄉全興段 734 地號之土地分租予嘉聯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同意該公司擁有土地優先承購權。

3.依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8,049	$ 18,04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3,623	37,871
	$ 51,672	$ 55,920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8,668	$ 18,96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3,002	57,270
	$ 71,670	$ 76,232

4.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機器設備資產，租賃期間介於 101 至 105 年。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分別認列 963 仟元及 205 仟元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依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641	$ 2,42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346	2,560
	$ 3,987	$ 4,988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853	$ 85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200	3,413
	$ 4,053	$ 4,266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商品銷售：		
一關聯企業	$ 423	$ 13,875

上開銷貨交易條件係依一般計價辦理，收款條件採月結 60~120 天收款。本公司對於一般客戶收款期間為 30~120 天。

2.商品及勞務之購買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商品購買：		
一關聯企業	$ 7,182	$ 8,471
勞務購買：		
一關聯企業	13,494	6,998
總計	$ 20,676	$ 15,469

上開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同，付款條件採月結 30~60 天付款。本公司一般供應商付款期間為 30~120 天。

3.租金收入/其他應收款

102 年 3 月 31 日

承租人	出租標的物	租金收入	其他應收款	收取方式
關聯企業	土地、建築及機器設備	$ 4,545	$ 66,785	按季或按月收取
		減：備抵呆帳	(33,369)	
			$ 33,416	

101 年 12 月 31 日

承租人	出租標的物	租金收入	其他應收款	收取方式
關聯企業	土地、建築及機器設備	$ 28,103	$ 52,777	按季或按月收取
		減：備抵呆帳	(22,338)	
			$ 30,439	

101 年 3 月 31 日

承租人	出租標的物	租金收入	其他應收款	收取方式
關聯企業	土地、建築及機器設備	$ 3,028	$ 16,305	按季或按月收取

101 年 1 月 1 日

承租人	出租標的物	租金收入	其他應收款	收取方式
關聯企業	土地、建築及機器設備	$ -	$ 20,898	按季或按月收取

上述租賃標的物之租金計算，係參考出租時鄰近地區租金價格及所出租之面積決定。

4.租金支出/應付費用

102 年 3 月 31 日

出租人	承租標的物	租金支出	應付費用	付款方式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土地	$ 213	$ 213	每六個月付款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	750	-	按月付款
		$ 963	$ 213	

101 年	12 月	31 日		
出 租 人	承租標的物	租金支出	應付費用	付款方式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土地	$ 853	$ -	每六個月付款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	1,500	-	按月付款
		$ 2,353	$ -	

101 年	3 月	31 日		
出 租 人	承租標的物	租金支出	應付費用	付款方式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土地	$ 205	$ -	每六個月付款

101 年	1 月	1 日		
出 租 人	承租標的物	租金支出	應付費用	付款方式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土地	$ -	$ 368	每六個月付款

上述租賃標的物之租金計算，係參考承租時鄰近地區租金價格及所承租之面積而決定。

5.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表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 關聯企業	$ 3,283	$ 3,527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 關聯企業	$ 41,786	$ 41,415
減：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18,115)	(18,163)
總計	$ 23,671	$ 23,252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祕字第167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民國102年3月31日：無此情形。
民國101年12月31日：無此情形。

	101 年 3 月 31 日				
	120天以內	120天-210天	210天-365天	365天以上	合計
關係企業	$ 7,171	$ -	$ 18,115	$ -	$25,286

	101 年 1 月 1 日				
	120天以內	120天-210天	210天-365天	365天以上	合計
關係企業	$ 6,473	$ 16,667	$ 1,496	$ -	$24,636

6.購買商品及勞務之期末餘額(表列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 關聯企業	$ 18,064	$ 17,905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 關聯企業	$ 16,792	$ 20,917

7.其他應收款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53,623	$ 47,807
減:備抵呆帳	(25,914)	(23,030)
	$ 27,709	$ 24,777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關聯企業	$ 56,370	$ 45,278
減:備抵呆帳	-	-
	$ 56,370	$ 45,278

上述款項係代關聯企業墊付費用等支出。

8.資金融通(表列其他應付款)

(1)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39,053	$ 39,053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39,053	$ 39,053

(2)利息支出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137

向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之資金融通條件為款項貸與視資金狀況償還，民國 102 年 1 至 3 月不計息；101 年 1 至 3 月之利息係按年利率 5%收取。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382	$ 2,411
退職後福利	91	75
總計	$ 2,473	$ 2,486

(1)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短期員工福利係在職員工之帶薪年休假及公司負擔部分之勞健保費。

(2)退職後福利為公司負擔之退休金費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2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101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讓售應收帳款	$ -	$ 9,05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76,047	276,047	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44,674	247,126	長、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59,160	59,160	長、短期借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300	300	進貨
長期預付租金	25,626	25,015	銀行承兌匯票
	$ 605,807	$ 616,704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1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101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讓售應收帳款	$ 3,257	$ 1,59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70,669	207,165	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53,744	256,200	長、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築物	65,259	65,321	長、短期借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300	1,169	法院提存及進貨
土地使用權	25,586	26,416	銀行承兌匯票
	$ 618,815	$ 557,861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三十)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維持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權益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相同，均致力降低負債權益比率至合理的風險水準。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904,962	$ 820,52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25,724)	(470,584)
債務淨額	579,238	349,938
股東權益總額	1,714,545	1,697,060
負債權益比率	34%	21%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借款	$ 716,886	$ 642,69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59,835)	(373,655)
債務淨額	357,051	269,043
股東權益總額	1,833,132	1,836,804
負債權益比率	19%	15%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2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5,724	$ 325,7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057	9,05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454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23,090	123,09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66,822	566,822
其他應收款	84,812	84,812
合計	$ 1,132,959	$ 1,109,505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0,584	$ 470,5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987	8,9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454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77,850	177,8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09,892	409,892
其他應收款	84,627	84,627
合計	$ 1,175,394	$ 1,151,940

	101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9,835	$ 359,8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996	14,99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904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15,969	115,96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34,858	434,858
其他應收款	104,879	104,879
合計	$ 1,059,441	$ 1,030,537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3,655	$ 373,6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167	14,1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999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97,683	97,68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50,635	450,635
其他應收款	94,163	94,163
合計	$ 1,059,302	$ 1,030,303

	102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77,570	$ 577,570
應付短期票券	159,892	159,892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83,157	83,15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44,465	344,465
其他應付款	192,075	192,07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7,500	167,500
合計	$ 1,524,659	$ 1,524,659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65,668	$ 465,668
應付短期票券	179,854	179,854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58,431	158,43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96,902	296,902
其他應付款	182,415	182,41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5,000	175,000
合計	$ 1,458,270	$ 1,458,270

	101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29,466	$ 429,466
應付短期票券	89,920	89,92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25,250	125,2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05,143	305,143
其他應付款	183,390	183,3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97,500	197,500
合計	$ 1,330,669	$ 1,330,669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98,999	$ 398,999
應付短期票券	69,949	69,949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99,855	99,85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8,966	328,966
其他應付款	204,088	204,08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3,750	173,750
合計	$ 1,275,607	$ 1,275,607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財務風險管理工作係由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財務部與各事業部及董事長室密切合作，並負責辨認、評價與規避財務風險；並依據公司之內部管理辦法及內控制度執行。其執行的過程及結果，應合於法令之規範。

公司日常營運受到財務風險的影響，如信用風險(客戶由各事業部負責)、匯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由財務部負責)，但因金融市場的變化極為快速及不可預測性，因此為降低財務風險的潛在不利影響，在有必要的狀況下，公司可應用多項金融商品以規避財務風險。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對於財務風險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公司相關財務風險之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並將結果報告董事會。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資債資訊如下：

	102年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 影響	權益 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238	29.83	$126,420	1%	$1,264	$ -
人民幣：新台幣	11,177	4.80	53,682	1%	537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註)	12,200	6.21	363,926	1%	3,639	-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970	29.04	$ 144,329
人民幣：新台幣	11,231	4.66	52,34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註)	13,500	6.23	392,040

	101年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607	29.51	$ 47,423	1%	$ 474	$ -
人民幣：新台幣	7,553	4.68	35,382	1%	35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註)	11,700	6.29	345,267	1%	3,453	-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875	30.28	$ 56,766
人民幣：新台幣	9,010	4.81	43,311
港幣：新台幣	11,092	3.90	43,22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註)	8,400	6.29	254,310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予以考量。

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集團應收客戶之帳款。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其信用風險之最大暴險為其帳面價值。

A.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集團之各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為避免存款過度集中及有效分散信用風險，本公司亦管理每一金融機構之存放比例，經評估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其信用品質尚屬良好。

B.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本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來自於對單一客戶之銷售並未有達到合併收入 10%以上情形，本集團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並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集團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貿易條件及相關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客戶之信用限額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代表無須經職責主管核准之最大信用放款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C.背書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已提供孫公司美金 15,500 仟元、18,000 仟元、21,500 仟元及 19,500 仟元。

(3)流動性風險

A.本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六)，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2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360,838	$ 216,732	$ -	$ -	$ -	$ 577,570
應付短期票券	159,892	-	-	-	-	159,892
應付票據	83,157	-	-	-	-	83,157
應付帳款	343,636	829	-	-	-	344,465
其他應付款	153,011	11	-	-	39,053	192,07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3,750	41,250	55,000	57,500	-	167,500

10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66,835	$ 298,833	$ -	$ -	$ -	$ 465,668
應付短期票券	179,854	-	-	-	-	179,854
應付票據	158,431	-	-	-	-	158,431
應付帳款	296,342	560	-	-	-	296,902
其他應付款	143,343	19	-	-	39,053	182,41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7,500	41,250	55,000	71,250	-	175,000

101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23,956	$ 305,510	$ -	$ -	$ -	$ 429,466
應付短期票券	89,920	-	-	-	-	89,920
應付票據	125,250	-	-	-	-	125,250
應付帳款	303,700	1,443	-	-	-	305,143
其他應付款	144,333	4	-	-	39,053	183,3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7,500	22,500	55,000	112,500	-	197,500

101年1月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41,829	$ 257,170				$ 398,999
應付短期票券	69,949	-	-	-	-	69,949
應付票據	99,225	630	-	-	-	99,855
應付帳款	328,096	870	-	-	-	328,966
其他應付款	145,029	6	-	-	59,053	204,08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375	43,125	57,500	58,750	-	173,750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57	$ -	$ -	$ 9,057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87	$ -	$ -	$ 8,987

101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996	$ -	$ -	$ 14,996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167	$ -	$ -	$ 14,167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二)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 685,818	$ 551,763	$ 462,288	$ 363,865	-	27	$857,273	Y	N	Y	無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3.本公司對外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美金換算匯率 29.83。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兆豐全球高股息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 4,000	-	$ 3,468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華美中國消費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3,000	-	2,814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民生動力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3,000	-	2,775	
					10,000		$ 9,057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43)			
					$ 9,057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惠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19,213	2.50	$ -	註一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彰化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20	0.08	-	註一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保勝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1,325	0.90	-	註一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豪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2,507	6.00	-	註一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鋉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	389	0.82	-	註一
HONGYU HOLDINGS L.L.C.	股票/AKKO Global Stock Ledger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註二
					$ 23,454		$ -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YU HOLDINGS L.L.C.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0	455,881	100.00	455,881	子公司(註三)
HONGYU HOLDINGS L.L.C.	股票/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417,018	100.00	417,018	孫公司(註三)
HONGYU HOLDINGS L.L.C.	股票/東莞弘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31,055	100.00	31,055	孫公司(註三)
HONGYU HOLDINGS L.L.C.	股票/弘德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6,878	38.17	6,878	(註三)
弘德發展有限公司	股票/浙江曜良紡織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32,555	74.43	32,555	(註三)

註一：以成本衡量，無公開市價。

註二：以成本衡量，無公開市價。AKKO Global Stock Ledger 經評估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所提列之累計減損為美金 124 仟元。

註三：市價係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交易金額達新台幣四佰萬元以上者)：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1	進貨	$ 4,124	月結30~60天	0.44%
1	東莞弘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3	預付款項	7,254	-	0.2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YU HOLDINGS L.L.C.	美國	專業投資	$ 736,255	$ 736,255	100	100.00	$ 455,881	($ 12,959)	($ 12,959)	子公司
HONGYU HOLDINGS L.L.C.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製造及販賣棉絲纖維製品	489,717	489,717	-	100.00	417,018	(10,123)	(10,123)	孫公司(註一)
HONGYU HOLDINGS L.L.C.	東莞弘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高檔織物面料的織造及後整理加工	138,130	138,130	-	100.00	31,055	(36)	(36)	孫公司(註一)
HONGYU HOLDINGS L.L.C.	弘德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專業投資	60,580	60,580	-	38.17	6,878	(7,960)	(3,038)	權益法評價(註一)
弘德發展有限公司	浙江曜良紡織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染布	150,541	150,541	-	74.43	32,555	(10,670)	(7,941)	權益法評價(註一)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大陸之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製造及販賣棉絲纖維製品	$ 477,280	註一	$ 457,317	$ -	$ -	$ 457,317	100.00	($ 10,123)	$417,018	$ -	註三
東莞弘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高檔織物面料的織造及後整理加工	141,693	註一	141,693	-	-	141,693	100.00	(36)	31,055	-	註四
浙江曜良紡織有限公司	高檔織物面料的織造及後整理加工	210,003	註一	59,660	-	-	59,660	28.41	(3,031)	12,426	-	註五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歷史、本年度平均及資產負債表日等之相關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6,000 仟元。累積匯出投資金額為美金 13,142 仟元及日圓 299,876 仟元。

註四：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4,750 仟元。累積匯出投資金額為美金 4,750 仟元。

註五：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7,040 仟元。累積匯出投資金額為美金 2,000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一、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688,499	$ 708,463	$ 1,028,727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歷史、本年度平均及資產負債表日等之相關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三：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 19,892 仟元及日圓 299,876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23,750 仟元。美金換算匯率 29.83，日幣換算匯率 0.3172。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 663	-

上開銷貨交易條件係依一般計價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 60-120 天收款，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無重大異常。

(2) 應收帳款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佔本公司應收帳額款百分比
-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 405	-

(3) 進貨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 4,124	-

上開進貨交易條件係依一般供應商相同，關係人付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無重大異常。

(4) 背書保證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證額度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使用金額
-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USD 15,500仟元	USD 12,200仟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子公司別分為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東莞弘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HONGYU HOLDINGS L.L.C.等部門。

來自 HONGYU HOLDINGS L.L.C.等子公司因相關資訊未納入營運決策者之報告中，故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這些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根據調整後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該項衡量措施亦排除了以權益方式結清股份基礎給付以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02 年第一季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弘裕	東莞 弘裕	浙江 弘裕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876,249	$ 1,792	$ 65,792	$ -	$ 943,833
內部客戶收入	663	-	4,124	-	4,787
收入合計	$876,912	$ 1,792	$ 69,916	$ -	$ 948,620
部門損益	$ 10,726	($ 36)	($ 10,123)	($ 2,800)	($ 2,233)
部門資產(註1)	$ -	$ -	$ -	$ -	$ -

2.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01 年第一季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弘裕	東莞 弘裕	浙江 弘裕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733,805	$ 2,370	$ 49,986	$ -	$ 786,161
內部客戶收入	12,747	-	5,803	-	18,550
收入合計	$746,552	$ 2,370	$ 55,789	$ -	$ 804,711
部門損益	$ 8,657	($ 2,178)	($ 15,344)	($ 291)	($ 9,156)
部門資產(註1)	$ -	$ -	$ -	$ -	$ -

註 1：由於本集團資產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 0。

3.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公司別分類。

4.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各種綿毛絲織纖維織品之製造代織、買賣、印染、整理及加工內外銷等。

5.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本期調整後收入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948,620	$ 804,711
消除部門間收入	(4,787)	(18,550)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 943,833	$ 786,161

2.本期調整後稅前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 567	($ 8,865)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2,800)	(291)
營運部門合計	(2,233)	(9,156)
消除部門間損益	12,958	18,028
合併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10,725	$ 8,872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表，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複合式金融商品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5.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3,655	$ -	$ 373,6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167	-	14,167	
應收票據淨額	89,090	-	89,09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8,593	-	8,593	
應收帳款淨額	435,976	-	435,97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4,659	-	14,659	
其他應收款	94,163	-	94,163	
存貨	753,490	-	753,490	
預付款項	59,495	-	59,495	
其他流動資產	23,125	(12,673)	10,452	(1)
流動資產合計	1,866,413	(12,673)	1,853,740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999	-	28,99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214	(12)	27,202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2,674	(214,566)	1,028,108	(2)(3)
投資性不動產	-	208,633	208,633	(3)
無形資產	43,901	(36,933)	6,968	(4)(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206	28,433	40,639	(1)(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174	42,866	65,040	(2)(4)(1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77,168	28,421	1,405,589	
資產總計	$ 3,243,581	$ 15,748	$3,259,329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98,999	$ -	$ 398,999	
應付短期票券	69,949	-	69,949	
應付票據	89,722	-	89,722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133	-	10,133	
應付帳款	326,432	-	326,4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34	-	2,534	
其他應付款	199,640	4,448	204,088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20,692	-	20,692	
其他流動負債	91,020	-	91,020	
流動負債合計	1,209,121	4,448	1,213,569	
非流動資產				
長期借款	116,250	-	116,2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9,156	79,156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73,268	(59,718)	13,550	(1)(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9,518	19,438	208,956	
負債總計	1,398,639	23,886	1,422,525	
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378,744	-	1,378,744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106	-	1,106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7,868	(7,868)	-	(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40,092	-	140,092	
特別盈餘公積	-	182,752	182,752	(10)
未分配盈餘	188,572	-	188,572	(1) (5)~(1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1,626	(51,626)	-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131,396	(131,396)	-	(9)
庫藏股票	(54,462)	-	(54,462)	
權益總計	1,844,942	(8,138)	1,836,804	
負債及權益總計	3,243,581	15,748	3,259,329	

2.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0,584	$ -	$ 470,5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987	-	8,987	
應收票據淨額	177,850	-	177,85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	-	-	
應收帳款淨額	406,365	-	406,36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527	-	3,527	
其他應收款	84,627	-	84,627	
存貨	737,408	-	737,408	
預付款項	27,701	-	27,701	
其他流動資產	29,845	(14,087)	15,758	(1)
流動資產合計	1,946,894	(14,087)	1,932,807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454	-	23,4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684	(27)	9,657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9,275	(233,040)	936,235	(2)(3)
投資性不動產	-	210,437	210,437	(3)
無形資產	75,553	(37,506)	38,047	(4)(5)(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182	27,109	50,291	(1)(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157	59,726	75,883	(2)(4)(1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17,305	26,699	1,344,004	
資產總計	$ 3,264,199	$ 12,612	$3,276,811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465,668	$ -	$ 465,668	
應付短期票券	179,854	-	179,854	
應付票據	148,105	-	148,105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326	-	10,326	
應付帳款	293,594	-	293,59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08	-	3,308	
其他應付款	177,556	4,859	182,415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其他流動負債	75,486	-	75,486	
流動負債合計	1,353,897	4,859	1,358,756	
非流動資產				
長期借款	126,250	-	126,2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5,295	75,295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74,373	(54,923)	19,450	(1)(5)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0,623	20,372	220,995	
負債總計	1,554,520	25,231	1,579,751	
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378,744	-	1,378,744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106	-	1,106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7,868	(7,868)	-	(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46,814	-	146,814	
特別盈餘公積	-	182,752	182,752	(10)
未分配盈餘	63,242	(7,233)	56,009	(1) (5)~(1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723	(51,626)	(13,903)	(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752)	2,752	-	(5)
未實現重估增值	131,396	(131,396)	-	(9)
庫藏股票	(54,462)	-	(54,462)	
權益總計	1,709,679	(12,619)	1,697,060	
負債及權益總計	3,264,199	12,612	3,276,811	

3.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9,835	$ -	$ 359,8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996	-	14,996	
應收票據淨額	107,310	-	107,31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8,659	-	8,659	
應收帳款淨額	419,846	-	419,84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5,012	-	15,012	
其他應收款	104,879	-	104,879	
存貨	847,258	-	847,258	
預付款項	37,498	-	37,498	
其他流動資產	32,513	(14,700)	17,813	(1)
流動資產合計	1,947,806	(14,700)	1,933,106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904	-	28,9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885	(38)	23,847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1,792	(204,218)	1,007,574	(2)(3)
投資性不動產	-	203,084	203,084	(3)
無形資產	77,508	(36,955)	40,553	(4)(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977	26,978	42,955	(1)(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049	38,089	57,138	(2)(4)(1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77,115	26,940	1,404,055	
資產總計	$ 3,324,921	$ 12,240	$3,337,161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429,466	$ -	$ 429,466	
應付短期票券	89,920	-	89,920	
應付票據	116,805	-	116,805	
應付票據-關係人	8,445	-	8,445	
應付帳款	302,609	-	302,6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34	-	2,534	
其他應付款	178,362	5,028	183,390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650	-	24,650	
其他流動負債	90,100	-	90,100	
流動負債合計	1,242,891	5,028	1,247,919	
非流動資產				
長期借款	167,500	-	167,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5,742	75,742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73,154	(60,286)	12,868	(1)(5)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0,654	15,456	256,110	
負債總計	1,483,545	20,484	1,504,029	
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378,744	-	1,378,744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106	-	1,106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7,868	(7,868)	-	(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40,092	-	140,092	
特別盈餘公積	-	182,752	182,752	(10)
未分配盈餘	196,729	(105)	196,624	(1) (5)~(1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903	(51,627)	(11,724)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131,396	(131,396)	-	(9)
庫藏股票	(54,462)	-	(54,462)	
權益總計	1,841,376	(8,244)	1,833,132	
負債及權益總計	3,324,921	12,240	3,337,161	

4.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3,400,280	$ -	$3,400,280	
營業成本	(3,202,532)	184	(3,202,348)	(5)
營業毛利	197,748	184	197,932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02,592)	65	(102,527)	(5)
管理費用	(147,661)	(349)	(148,010)	(5)(6)
研發費用	(10,624)	5	(10,619)	(5)
營業淨損	(63,129)	(95)	(63,2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0,848	-	50,848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666)	-	(37,666)	
財務成本	(15,080)	-	(15,08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643)	(15)	(14,658)	(6)
稅前淨損	(79,670)	(110)	(79,780)	
所得稅利益	880	(279)	601	(1)(5)(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8,790)	(389)	(79,179)	
本期淨利	(78,790)	(389)	(79,179)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6,844)	(6,844)	(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751	16,75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2,848)	(2,8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7,059	7,0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8,790)	$ 6,670	($ 72,120)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8,790)	($ 389)	($ 79,1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8,790)	$ 6,670	($ 72,120)	
每股虧損				
基本(單位：元)	($ 0.59)	($ 0.01)	($ 0.60)	

5.民國 101 年 1 至 3 月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786,161	$ -	$ 786,161	
營業成本	(727,983)	73	(727,910)	(5)(6)
營業毛利	58,178	73	58,25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5,588)	(32)	(25,620)	(5)(6)
管理費用	(27,772)	(49)	(27,821)	(5)(6)
研發費用	(2,186)	(3)	(2,189)	(5)(6)
營業淨損	2,632	(11)	2,6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6,728	-	16,728	
其他利益及損失	(6,127)	-	(6,127)	
財務成本	(3,854)	-	(3,854)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70)	(26)	(496)	(6)
稅前淨損	8,909	(37)	8,872	
所得稅利益	(752)	(68)	(820)	(1)(5)(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157	(105)	8,052	
本期淨利	8,157	(105)	8,05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4,125)	(14,12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2,401	2,4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1,724)	(11,7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157	($ 11,829)	($ 3,672)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157	($ 105)	$ 8,0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157	($ 11,829)	($ 3,672)	
每股盈餘				
基本(單位：元)	$ 0.06	$ -	$ 0.06	
稀釋(單位：元)	$ 0.06	$ -	$ 0.06	

6.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節之說明

(1)所得稅

1.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分類

a.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或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 IFRSs 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於轉換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本公司遞延所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2,673 仟元、14,087 仟元及 14,700 仟元。

b.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並無明文規定,惟 IFRSs 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就台灣稅制而言,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不具有得予以互抵之法定執行權,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得互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587 仟元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1,587 仟元;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726 仟元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7,726 仟元;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173 仟元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173 仟元。

2.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值稅準備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項下;依 IFRSs 規定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項下。於轉換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本公司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準備金額皆為 67,569 仟元。

3.未實現損益

a.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於轉換日本公司遞延所稅資產及保留盈餘同時調增 2,080 仟元。

b.民國 101 年度迴轉已實現部分,調整減少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 297 仟元,並調整增加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所得稅費用 297 仟元。

c.民國 101 年第一季迴轉已實現部分，調整減少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 74 仟元，並調整增加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所得稅費用 74 仟元。

(2)預付設備款

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惟 IFRSs 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於轉換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本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5,933 仟元、22,603 仟元及 1,134 仟元。

(3)投資性不動產

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表達於其他資產項下；惟 IFRSs 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於轉換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本公司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208,633 仟元、210,437 仟元及 203,084 仟元。

(4)租賃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大陸孫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應表達於無形資產項下；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性質為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項下。於轉換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長期租金金額分別為 43,901 仟元、42,019 仟元及 42,797 仟元。

(5)退休金

1.本公司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規定將確定福利計劃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減少保留盈餘金額為 6,516 仟元（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1,335 仟元）；而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 IFRSs 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致轉換日應計退休金負債金額增加為 7,851 仟元。

2.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規定精算之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應計退休金負債、所得稅費用及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損失分別為 1,348 仟元、4,795 仟元、54 仟元及 6,844 仟元，並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營業成本及費用分別為 383 仟元、2,752 仟元、184 仟元及 132 仟元。

3.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規定精算之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所得稅費用為 97 仟元，並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應計退休金負債、營業成本及費用分別為 97

仟元、568 仟元、349 仟元及 219 仟元。

(6)員工累積特休假未休費用估列

1.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發放年度以認列薪資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資產負債表日估列累積特休假未休費用，致轉換日之應付費用調整增加 4,448 仟元及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692 仟元(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756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應付款及營業費用分別為 70 仟元、411 仟元及 411 仟元，並調減所得稅費用 70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應付款、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分別為 99 仟元、580 仟元、276 仟元及 304 仟元，並調減所得稅費用 99 仟元。
2. 本公司之大陸轉投資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資產負債表日估列累積特休假未休費用，致轉換日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調整減少 12 仟元及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10 仟元(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2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2 仟元及 15 仟元，並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所得稅費用分別為 15 仟元及 2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4 仟元及 26 仟元，並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所得稅費用分別為 26 仟元及 4 仟元。

(7)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重大影響，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股權增加應依取得投資處理，股權減少則依處分投資處理並認列處分損益，致轉換日資本公積-長期投資金額調整減少 7,868 仟元及調整增加保留盈餘 7,868 仟元。

(8)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規定於轉換日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因而調增保留盈餘金額為 51,626 仟元，總股東權益不因該調整而改變。

(9)資產重估

本公司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規定於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土地重估增值，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因而調增保留盈餘金額為 131,396 仟元，總股東權益不會因該調整而改變。

(10)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本公司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 182,752 仟元。

(11)無形資產

本公司為配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達方式，部分科目予以適當重新分類。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3 月 31 日及 12 月 31 日將其他非流動資產中所包含之電腦軟體成本重分類至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968 仟元、5,842 仟元及 4,896 仟元。

7.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8.民國 101 年 1 月至 3 月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